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宿舍區廢棄腳踏車回收作業時程

一、凡停放於宿舍區之腳踏車皆須張貼本校自行車識別證，未貼識別證即視同無主廢棄車輛，將依以下作業時程進行集中清運。住宿生可持學生證至光復校區軍訓室申請本校自行車識別證。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宿舍區廢棄腳踏車回收作業時程：

(一) 114 年 03 月 03 日至 114 年 03 月 16 日止：張貼紅色告發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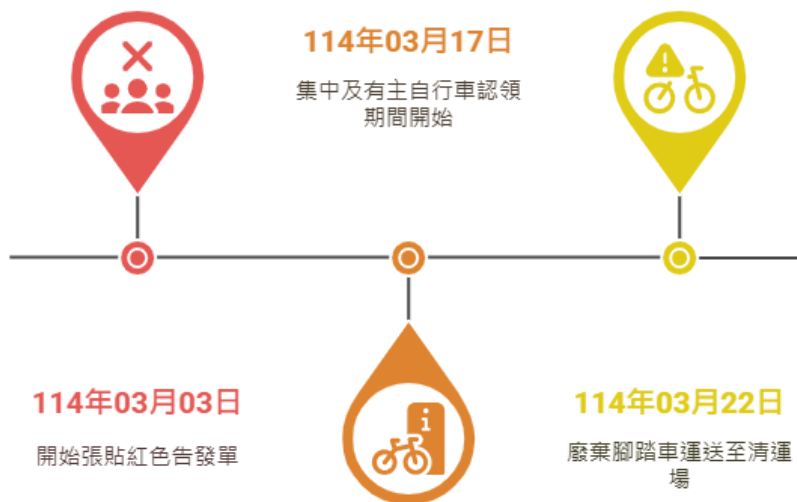
(二) 114 年 03 月 17 日至 114 年 03 月 21 日：廢棄腳踏車集中及有主自行車認

領。請憑車鑰匙及學生證至以下地點向各宿舍區管理員或值勤人員辦理認領。

1. 光復宿舍：光復各舍之腳踏車停車場(指定集中區)。
2. 勝一、四、六舍：勝六舍前方空地。
3. 勝八、九舍：勝九舍自動門前方樹下(靠圍牆側)。
4. 勝二、三舍：勝二舍大門前草地。
5. 敬一舍：敬一舍前方空地。
6. 敬三舍：敬三舍左前側空地。

(三) 114 年 03 月 22 日起：廢棄腳踏車清運至力行校區廢棄腳踏車集中場。

學生宿舍區廢棄腳踏車回收作業時程



114 年暑假營隊借用學生宿舍床位之作業時程及注意事項

一、請符合本校「學生宿舍短期住宿要點」且有住宿需求者，配合 114 年度暑假營隊借用學生宿舍床位作業時程提出申請，網址：
<https://tinyurl.com/114SCschedule>。

二、注意事項：

(一) 床位借用注意事項：
<https://tinyurl.com/114SCnotice>。

(二) 為維護床位申請作業之公平性，各項床位申請作業時程結束後，不受理補申請。

(三) 成功申請床位者，如欲取消，應主動向住宿服務組申請取消，收費標準依申請時間及原因各異，請參閱本校「學生宿舍短期住宿要點」說明。

(四) 學生宿舍床位不得頂讓或買賣。經發現頂讓或買賣床位查證屬實者，將依本校「學生宿舍管理規則」、「學生宿舍住宿契約書」、「學生獎懲要點」處理。

三、本校行政或系所單位如欲於 114 年度暑假期間借用學生宿舍床位，請聯繫承辦人員：許小姐，分機 86355，電子信箱：
z10212008@email.ncku.edu.tw。